

##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9月30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18年10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9名,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保荐代表人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锋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建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建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2)。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2、关于公司拟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4）。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8 日